

证券代码：834105

证券简称：申江万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申江万国数据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1、申江万国辽宁数据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持有2400万股，持股比例80%；李响持有300万股，持股比例10%；周月朝持有300万股，持股比例10%；李响有意出让其持有辽宁公司的2%股权，经双方协商，公司拟按照110万元人民币交易价格收购辽宁公司2%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辽宁公司82%股权。

2、北京东方飞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飞扬”）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25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持有100万股，持股比例80%；刘学科持有12.5万股，持股比例10%；罗晓冬持有10万股，持股比例8%；周玉姣持有1.25万股，持股比例1%；王旭苗持有1.25万股，持股比例1%；刘学科有意出让其持有东方飞扬的全部股权，经双方协商，公司拟按照12.5万元人民币交易价格收购东方飞扬10%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东方飞扬90%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公司 2022 年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946.07 万元，净资产为 10,321.07 万元。本次预计成交金额合计为 122.5 万元，相较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净额的比例，分别为：0.45%和 1.19%。公司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李响

住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13 号甲 2-19-1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刘学科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镇北分厂家属区 15-4-12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申江万国辽宁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2%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沈东七路 36 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成立日期：2013 年 3 月 20 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云浩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沈东七路 36 号

经营范围：档案数据信息管理服务：包括档案储存、整理、数字化信息管理、查询、调阅、安全销毁；纸质档案存储用品、数据存储用品及档案库房用品、专用设备销售；档案业务咨询指导、档案技术咨询与服务；库房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数码产品、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及耗材、通讯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东方飞扬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密云区北庄镇杨家堡村 1-6 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18 日

注册资本：125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峰林宏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北庄镇杨家堡村 1-6 号

经营范围：工程技术咨询；道路货运代理；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及棋牌娱乐）；承办展览展示；房地产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市场调查；租赁建筑工程机械；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元件、日用杂货、办公用文具、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仓储服务；装卸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和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辽宁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02,534,498.78 元，负债总额为 81,096,424.46 元，资产净额为 21,438,074.32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东方飞扬（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501,271.51 元，负债总额为 935,132.26 元，资产净额为 566,139.25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系由双方依照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充分考虑标的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实缴注册资本等情况，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约定本次股

权转让价款。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股权的价格，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李响同意将辽宁公司 2%股权以 1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协议约定在公司支付首笔转让款后 30 天内完成本次股权转让，过户时间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时间为准。

刘学科同意将东方飞扬 10%股权以 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协议约定在公司支付首笔转让款后 30 天内完成本次股权转让，过户时间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时间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力和影响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受让交易，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同时，此次股权受让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购买资产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申江万国数据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申江万国数据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